

高雄市111年度智力運動橋藝菁英賽
健康聲明書

學校名稱	
進場人員身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賽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指導老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作人員 (含裁判及所有主承協辦活動相關工作人員)
姓名	
手機 ※參賽學生若無手機 請填寫家長手機	
備註：比賽日期為111年12月10日(國小組)至11日(國、高中以上組別)(星期六、日)，爰健康聲明書應於賽前填妥，報到時繳交備查。	

茲證明本人參加「**高雄市111年度智力運動橋藝菁英賽**」，均符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健康狀況規範（「**居家隔离**」及「**自主防疫期間有症狀**」等對象不得參賽；競賽前倘學生已(僅)有發燒情形(發燒定義：額溫 \geq 攝氏 37.5 度或耳溫 \geq 攝氏 38 度)，亦請勿參賽。另自主防疫期間，如無症狀，且有兩日內快篩陰性結果，於**比賽當日檢錄**時，提供相關證明者，可參加比賽。），如有不實，取消比賽資格及成績，並追究相關責任，特此證明。

姓名：_____ (簽名)

(未成年學生請依規定予家長(法定代理人)簽名後，並繳至報到處備查)

家長(法定代理人)：_____ (簽名)

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